

鹤岗市市直机关及所辖县（区） 2025 年定向选调生优惠政策

一、鹤岗市市直机关

1.连续 5 年每年给予生活补助（博士研究生 20000 元、硕士研究生 15000 元、本科生 7000 元）。

2.连续 5 年每年给予住房补助 6000 元。

3.子女义务教育阶段可不受学区限制，按意愿选择有空余学位的学校就读。

4.依据配偶意愿和实际情况，留在鹤岗工作的，有编制的人员，本着人员身份不变，工资发放渠道不变、专业对口的原则进行安置。

5.在三甲医院开设“绿色通道”，享受健康体检优惠政策，建立电子健康档案，提供优先预约就诊、重大疾病及时会诊等优质医疗服务。

6.到基层锻炼期满后，结合本人意愿和实际工作需要，可调整到其他市直或县（区）直部门。

二、县（区）直机关

县（区）直机关参照市直标准执行。

联系方式：0468-3350667

最终解释权归中共鹤岗市委组织部所有。